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Assembleia Legislativa

全體會議第 2/2004 號議決

立法會全體會議根據《議事規則》第一百三十九條第一款規定議決如下：

獨一條

不通過由吳國昌議員於二零零四年一月十四日提出就下列公共利益事項，根據《議事規則》第一百四十條及第一百四十一條規定，進行辯論：

“在制定法例的過程中，應設立公開諮詢的制度，以吸納公眾多方面的意見，並使所有利益相關者為法改輸送的意見和當局對公眾意見之取捨均受公眾監察。”

二零零四年二月三日通過

立法會主席

曹其真